

证券代码：874649

证券简称：弥富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弥富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弥富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朱锐、叶会、冯槐区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朱锐先生，198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2014 年 9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上海启元空分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12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上海日晗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3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2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2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9 月至 2024 年 6 月，任浙江明磊锂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科建高分子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6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博纳斯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叶会女士，197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2008 年 7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讲师；2013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2020 年 4 月至

2025 年 1 月，历任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 MPAcc 教育中心副主任、主任；2014 年 8 月至今，任杭州歌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4 月至今，任杭州歌本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4 月至今，任杭州歌本企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4 年 4 月至今，任浙江浙能迈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4 月至今，任杭州泽天春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3、冯槐区先生，1993 年 1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0 年 8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职于东莞松山湖 XbotPark 机器人基地，担任科研助理职务；2022 年 9 月至今，任职于浙江大学湖州研究院，担任投融资负责人；2025 年 6 月创立杭州山主机器人有限公司，并担任公司董事、经理和财务负责人职务。202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4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朱锐、叶会、冯槐区（于 2025 年 11 月聘任）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朱锐	10	10	0	0	否	4
叶会	10	10	0	0	否	4
冯槐区	3	3	0	0	否	0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5 年度，独立董事朱锐、叶会、冯槐区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等规定相应开展工作，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朱锐、叶会、冯槐区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8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1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	叶会、朱锐：同意
2025 年 4 月 1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次会议	1、《关于制定〈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4、《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承诺及	叶会、朱锐：同意

		<p>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7、《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公允性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p> <p>9、《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10、《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1、《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2、《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2025 年 6 月 1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5 年 1-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叶会、朱锐：同意
2025 年 8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叶会、朱锐：同意
2025 年 10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	叶会、朱锐：同意

		<p>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弥富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p> <p>4、《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p> <p>5、《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事项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p>	
2025年11月1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新增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朱锐、叶会、冯槐区：同意
2025年12月1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新增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朱锐、叶会、冯槐区：同意
2025年12月23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年1-9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朱锐、叶会、冯槐区：同意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2025年度任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形；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不存在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不存在开展现场检查的情形。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独立履行职责，重点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内部控制、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等公司治理事项，审慎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2026 年，公司独立董事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尽职尽责的态度、忠实勤勉与独立公正的原则，对公司发展事项发表合理的意见，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独立董事：朱锐、叶会、冯槐区

2026 年 3 月 2 日